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接到控股股东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日发集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日发集团近日提前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日发集团	是	29,000,000	2016年7月26日	2017年3月22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69%
	是	2,500,000	2017年1月23日	2017年3月22日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01%
合计	-	31,500,000	-	-	-	12.70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日发集团共持有公司 248,094,929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4.78%；本次解除质押后，累计处于质押状态为 165,850,000 股股份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6.8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93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